

证券代码：300415

证券简称：伊之密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##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无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4年5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: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22日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:00-3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22日上午9:15至2024年5月22日下午3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佛山顺德高新区（容桂）科苑三路22号8号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会议召集人：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甄荣辉先生

6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（1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189,484,38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0.439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161,096,31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4.381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28,388,07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.0586%。

(2)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 人, 代表股份 29,548,056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.3061%。

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, 代表股份 1,159,98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2476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 人, 代表股份 28,388,076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.0586%。

(3) 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公司董事、监事均出席了会议,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# 议案 1.00 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议案 2.00 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

弃权 0 股)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3.00 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4.00 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5.00 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6.00 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7.00 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72,343,55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0.9540%；反对 17,140,82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.046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2,407,22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1.9900%；反对 17,140,82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8.0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8.00 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、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4,151,50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856%；反对 5,332,88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.814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4,215,17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.9518%；反对 5,332,88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.048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9.00 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9,301,5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035%；反对 182,8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9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9,365,17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3811%；反对 182,88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618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10.00 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11.00 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金融衍生产品投资业务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议案 12.00 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84,243,60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2342%；反对 5,240,78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.765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4,307,275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.2635%；反对 5,240,78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.736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

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议案 13.00 《关于 2024 年度董监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189,484,388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29,548,056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; 反对 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议案 14.00 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等治理制度的议案》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184,151,507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1856%; 反对 5,332,881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.8144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**

同意 24,215,175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.9518%; 反对 5,332,881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.0482%; 弃权 0 股 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邹盛武律师、王羽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, 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, 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本次

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2日